MYSELF

突然想到了不起的盖茨比这本书，于是看了一下有关该书的简介，回味起当时我看这本书的整体感受。心有所感，记下此文。不过，我所感又不仅仅限于这本书，而这本书也只是一个小门而已，有一次打开了我思考的兴趣。

截止到目前，我对自己的了解越来越多，也越来越清晰。我是一个对周围的世界和人充满了极度的好奇心和敏锐的观察力的人。鉴于这个特点，我有时会将自己归于敏感型人群。以前，差不多高中以前，我是分不清物质追求和精神追求这两个东西的，具体就表现在，我内心里一直对这种灌输式的知识传授有点抵触，而且总感觉追求精神什么的似乎比追求这些死知识更加的优越。当时就是有这么个心理，虽然我一直也在努力学习，做着别人眼中的成绩比较好的学生，但这么做的原因，可以这么分：高中以前主要是因为成绩好有人夸我，我很开心，也就是出于虚荣，高中时，我只是知道成绩很重要，它能让我考个好大学，而且周围人也都这么认为，我也就信以为真了。所以，我努力学习，一方面为了虚荣，更大的一方面是想要进入他们都在说的那个好大学。大学后，在大一的我是比较迷茫的，我开始买书去看，主要是外国小说，那些比较经典的小说，刚开始看，我主要是有意识的去培养，稍微逼着自己去看，我当时这么做主要原因就是因为我知道看书有好处，具体有什么好处，我就一点也不知道了，这是当时的事实，还有一些其他的原因，比如虚荣，看一点书，尤其是很出名的著名的小说什么的，内心就感觉自己很牛逼，换个角度，似乎就有点装文艺青年的那个神韵了。哈哈，没办法，我就是从那么无知，那么虚荣等等中过来的。我很庆幸自己坚持读了那些书，虽然不多，但是让我受益很深。至于受益很深，这个我感觉不是读书的数量决定的，这主要得益于我爱琢磨爱思考（这点可以和开头我说自己是个什么人放在一块来看），爱把小说中人物的生活，心理，行为等等放到我自己的生活中，然后我就发现了很有趣的事情，就是，书中所描述的，让我所感受到的，很大一部分，我在自己狭小的生活中也发现了同样的事情，以前在我无知的时候，就感受到了这些东西，但是我无法理解，也无法解释，只能是在心里保持一份好奇而已。在书中体会到这种共鸣的感觉，也是我后来所发现的读书的乐趣之一吧。慢慢就发现读书这个事情，绝不是记得书名，记得作者，记得情节这么简单，如果碰到一个自认为也读过一点书的人，分享一个方法，你可以这么判断他是真有内涵，还是空有架子：如果你们谈到一本小说，比较经典的，很多人可能都听说过的，然后ta就开始因为自己看过而迫不及待的想要发表意见，说什么作者是谁谁谁呀，里面故事的情节走向啊，书中很浅显的大多数人都能看出来的主题啊等等这些，ta说的这些，都可以用一句话代替，而且ta一直想要告诉你的就是：我确实读过这本书。 那可真要感慨一下，好书就这么浪费了。现在的我是这么来理解读书这件事情：每读一本小说，每一个细小的情节，每一个生活中无意的行为，都是值得认真感受的地方，而且我自己比较敏感，可能这么做完全有点下意识了，而且我读书的时候头脑特别喜欢琢磨，喜欢把书中的东西放到自己的生活中，从自己有限的经历中寻找一些共鸣，如果有，那可真是趣事一件呐。如此，我对生活也更加的了解，这里对生活的了解主要归结于对生活中各种各样人和事的理解。我是这么觉得，读完一本书，当然是用心感受过的，我刚开始看的那些本书，当然就没有现在的理解，只是记得情节而已，只限于“读过”，哈哈，以至于我现在想重新去看一遍我当时匆匆掠过的好书，不然感觉都浪费了。现在读完一本小说，我感觉情节就不过是个载体，就像声音传播的介质一样，真正重要的东西，是让读者感受到的书中那一段特定的时代特定的地方特定的一些人，他们当时的内心，生活，情感，文化，世界等等，以至于好好感受过之后，就好像自己曾经在那个时代生活过一段时间，刚开始感受到这些，我很惊讶，因为已经逝去的时代和如今我生活的时代，里面竟然有这么多相似的东西，而且我看的都是描写过往外国各地生活的小说，而我现在是生活在当今的中国。后来我感觉，可能是因为无论你是哪个种族，人类最原始的恶和善都是一样的，同时，一个民族的文化对社会里的人有很大的影响，当然这个影响也是不偏不倚的，好的文化和不好的文化都会对人产生影响。我这里不好的文化可能需要解释一下，这里当然不是指叫人去作恶的文化，毕竟，实事求是，我们中国影响最深的文化当属孔孟他们了，我这里的好与不好是指他们所提倡的所宣扬的文化里面原本就存在的好与不好，这两个的划分在不同的时代有不同的划分，针对不同人的理解，也会有不同的划分，这不同人主要是指聪明的人和愚蠢的人。片面的说一下，聪明和愚蠢的区别：假如我正因为善恶不分而苦恼，我当然会请求上帝让我聪明到足以明辨是非的程度，而绝不会请他让我愚蠢到让人家给我灌输善恶标准的程度。我个人认为我们的文化中叫人往善的一面发展，用的正是灌输善恶观这种方法。扯远了，哈哈，转回正题。

说一下我现在对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的看法吧，而且我现在就是这么做的，前面提到 ，大一以前我一直对追求物质很反感，却说不出个所以然，就是感觉低俗。对崇尚学习这些死知识（很明显，我这个说法就存在偏见）的人也不是很待见，虽然我自己也学的还行。后来，在看书的思考过程中，我的价值观变了，我现在完全接受去学这些知识 ，而且有意识的要去学好，为什么呢，在书中我有看到这么一种说法：学习文史知识目的在于“温故”，有文史修养的人生活在从过去到现代一个漫长的时间段里，学习科学知识目的在于“知新”，有科学知识的人可以预见将来，他生活在从现在到广阔无垠的未来。既知识另有一种作用，它可以使你生活在过去、未来和现在，使你的生活变得更充实、更有趣。我想过之后感觉是这么回事。而且我知道，真正我喜欢的不是这些，但是现在学的这些，是我以后生存的保障，生活的物质保证，没有一个好的物质保证，真的没资格去扯什么谈理想啊谈人生啊，都是放屁。自然界的一切生物都在为自己的生存而努力，作为自然界里的人，我有什么理由去歧视这种为生存而去努力的意识和行为呢？完全没道理啊，是不是？而且现在我知道我想要的是什么，我大一时就问自己我是谁，我想要什么，我将要成为什么，现在，答案清晰了一些，没有了当时的迷茫状态，但还没有特别的清晰。大二时我有过一种感受，就是： 我不知道我以后会做什么，我只知道未来的我一定不平凡。当我的价值观里有了这些东西后，我努力的追求物质基础的同时我也知道自己在实现物质追求后，该去往哪里。

继续读书，继续经历，继续成长。假如一本书没有对你的价值观产生作用，那么它就不值得一读，我也这么认为。